

中南民族大学 2025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办法

为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学校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申请条件

-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德优良。
- （二）诚实守信，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在校期间没有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 （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获得本科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 （五）直博生申请者除满足上述条件外，还须符合《中南民族大学直博生、硕博连读生招收及管理辦法（试行）》相关要求。
- （六）申请者在本科阶段公开发表过学术论文，或取得相关科研成果，或在国内外重大竞赛中获奖，可优先考虑。
- （七）符合各招生学院对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和直博生提出的关于学术研究能力和外语能力等其他具体要求。

二、接收学科专业

- （一）硕士研究生。2025 年我校全日制各专业均接收推免硕士研究生，详见“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
- （二）直博生。招生专业详见“推免服务系统”。

三、接收程序及时间

（一）填报志愿

9月28日，“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申请者登陆“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注册并填报志愿。

（二）资格审核

招生学院进行资格审核，并于9月29日9:00后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向通过资格审核的申请者发送复试通知，具体通知时间由招生学院确定。申请者收到通知后须于4小时内“推免服务系统”中内给予回复。

（三）复试

9月29日至10月10日。复试具体时间、地点、复试内容、复试形式由招生学院确定并组织，详见各招生学院公布的复试安排。已经接受我校复试通知的申请者应当参加我校组织的复试，未经复试或复试不合格的申请者不予录取。

申请者在各学院复试时，须向招生学院提供下列材料：

1. 申请者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申请者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本科学习成绩单（须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
4. 外语考试成绩单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有关学术成果（发表论文、出版著作、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6. 申请者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可以证明个人综合素质、学术潜力的其他材料。

7. 思想政治情况鉴定表 1 份（附件 2）。申请人所在学院审查申请者的政治立场、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出具书面材料并加盖学院党委公章。

8. 直博生申请者须另提交直博生申请表（附件 3）、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附件 4）及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书（附件 5）等。

9. 招生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

材料整理及提交方式：所提供材料均采用 A4 纸大小（成绩单可按所在学校格式），申请材料均需递交或邮寄所申请学院研究生秘书。

（四）发送通知

我校将在复试后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复试合格申请者发送“待录取”通知。申请者收到通知后须于 4 小时内“推免服务系统”中内给予回复。

志愿提交 48 小时后仍未接到复试通知、复试未通过，或拒绝待录取通知的推免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五）公示

推免生接收工作结束后，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公示拟接收的推免生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 7 日。申请者对公示名单如有疑问，学校研招办将协同校纪委及时调查处理投诉和举报，并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四、资助与奖励政策

我校设立了学业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等，并加大了“三助”岗位津贴力度。

(一) 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

等级	比例	奖励标准 (元/人·年)
一等奖学金	20%	8000
二等奖学金	40%	5000
三等奖学金	40%	3000

(二) 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20000 元。

(三) 国家助学金奖励标准为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6000 元。

(四) 其他专项奖学金。学校另设有科研创新基金、吴泽霖奖学金等供研究生申请。

名称	奖励标准 (元/人·年)
科研创新基金	3000-20000
吴泽霖奖学金	2000-4000

特别说明: 最终以国家和我校实际奖助政策为准。

五、其他事项

(一) 各专业接收推免生数量原则上不超过该专业招生人数的 50%。

(二) 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也不再参加我校组织的统考硕士研究生的复试。

(三) 复试期间不安排体检, 体检工作在 2025 年 9 月新生开学报到期间进行。

（四）申请者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经发现申请者提交的材料内容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取消录取资格。

（五）实行回避制度。复试命题、面试教师及相关工作人员，如有近亲属参加当次复试或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当次复试公平公正的，应当回避接触当次复试的试题（包括副题）、参考答案、评分参考（指南）、答卷等涉密材料；兼职复试工作人员如有近亲属参加当次复试或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当次复试公平公正的，不得参加当次的复试工作。

（六）投诉、申诉

我校研招办负责推免生接收阶段的投诉或申诉，重大问题由学校纪委、监察处受理。

投诉、申诉电话：研究生院 027-67843396/67842123

以上信息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则以调整后的相关规定为准。

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院

2024年9月23日

附件 1：直博生招生专业目录一览表

附件 2：政治思想鉴定表

附件 3：直博生选拔申请表

附件 4：专家推荐信

附件 5：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研究计划